

证券代码：600208 证券简称：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27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会议于 7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签字董事七名，实到签字董事七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公司拟对第十届董事会换届并进行第十一届董事会选举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在上市公司中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和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提名林俊波、赵伟卿、黄芳、虞迪锋、薛安克、蔡家楣、徐晓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薛安克、蔡家楣、徐晓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二、以 6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 2015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》

关联董事林俊波回避表决。

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1-030 号。

三、以 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

开 202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详见本公司公告临 2021-031 号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3 日

附：董事候选人简历

林俊波，女，1971 年生，中共党员，博士，高级经济师。1999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、杭州新湖美丽洲置业有限公司总经理、新湖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浙江新湖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，本公司副董事长、总裁。现任本公司董事长。

赵伟卿，男，1959 年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。1998 年起历任浙江新湖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常务副总经理、沈阳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，本公司副总裁、副董事长。现任本公司总裁。

黄芳，女，1973 年生，中共党员，大学学历。2001 年起历任农行杭州市保俶支行副行长（主持工作），省农行营业部公司业务部、营业部个人金融部副总经理、总经理，新湖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。现任浙江新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裁兼财务总监、本公司董事。

虞迪锋，男，1971 年生，中共党员，博士。2001 年起历任中国农业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办公室副主任、中国农业银行杭州解放路支行副行长，本公司董事、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。现任本公司副

总裁兼董事会秘书。

薛安克，男，1957年生，博士。2001年起历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副校长、校长。现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授、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蔡家楣，男，1946年生，本科。1985年起历任浙江工业大学实验室主任、副系主任、教务处副处长、信息学院副院长、院长、软件学院院长、浙江省软件行业协会理事长、杭州计算机学会理事长。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徐晓东，男，1968年生，博士。2007年起历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、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商学院访问学者。现任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、博士生导师、本公司独立董事。